



世界名著 阅读经典



# 漂亮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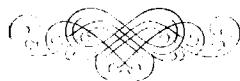
(法)居伊·德·莫泊桑 著  
钱质熵 译

万卷出版公司

(法) 居伊·德·莫泊桑

# 漂亮朋友

译者：钱质炳



万卷出版公司

© 莫泊桑 2009

###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漂亮朋友 / (法) 莫泊桑 (Maupassant,G.)著；钱质  
嫡译。—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09.8  
(世界文学名著必读本)  
ISBN 978-7-5470-0091-5

I . 漂… II . ①莫… ②钱… III . 长篇小说—法国—近  
代 IV .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29225号

出版发行：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110003)

印 刷 者：江苏昆山市亭林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210mm

字 数：216千字

印 张：8.75

出版时间：2009年8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09年8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李文天

特约编辑：陶 华

内版设计：陈 敏

封面设计：主语设计

ISBN 978-7-5470-0091-5

定 价：18.8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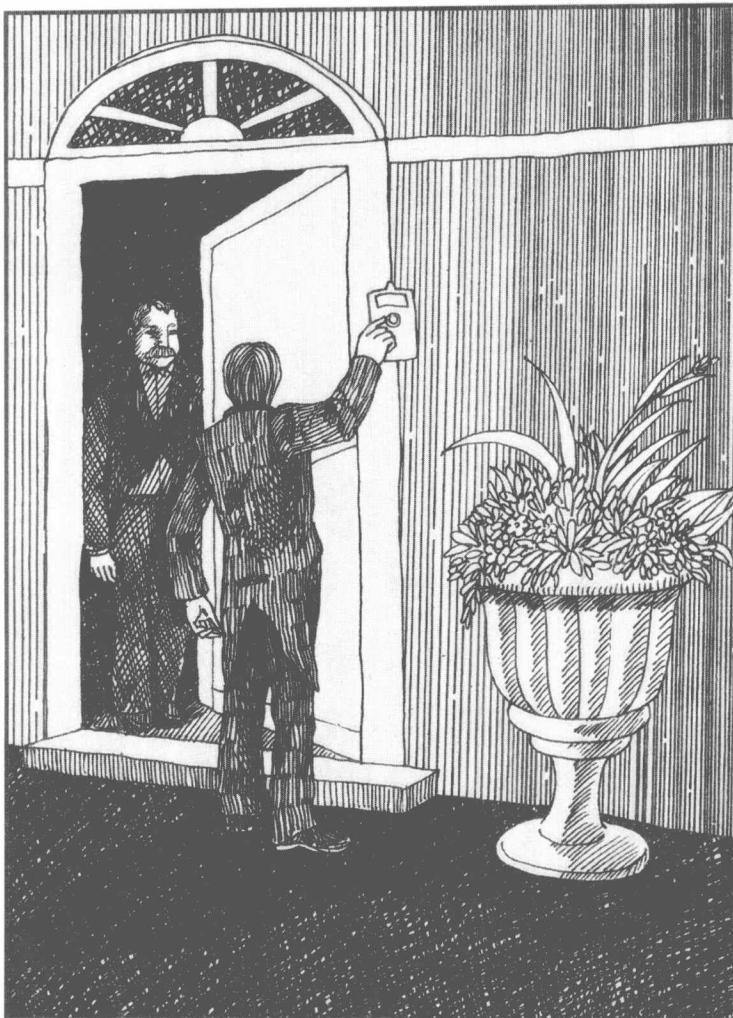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24 -23284442

邮购热线：024-23284454

传 真：024-23284448

E-mail：vpc\_tougao@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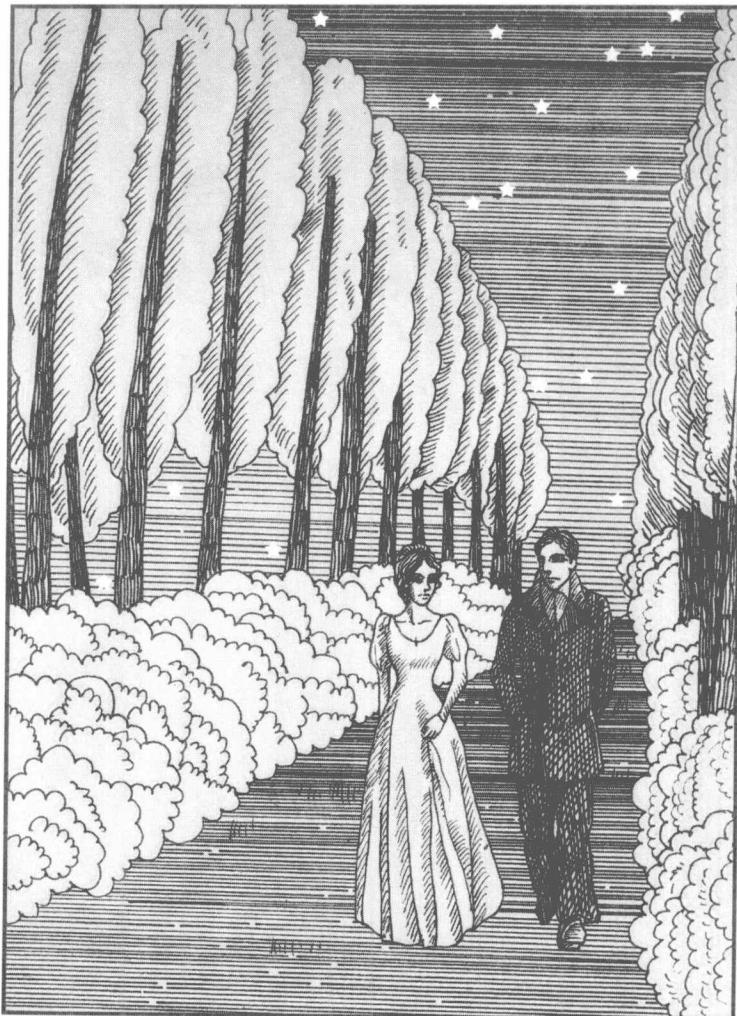
网 址：<http://www.chinavp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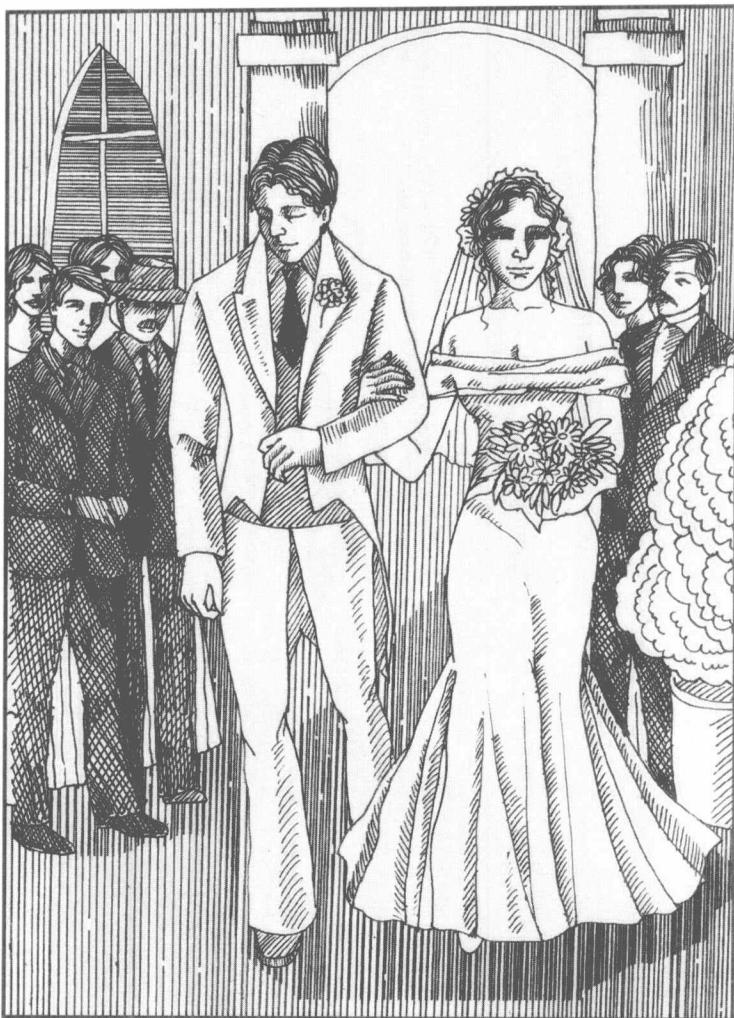
忽然间，迪鲁瓦的身体开始摇晃起来，仿佛失去了平衡，心慌意乱地站在那里好像要瘫痪一样，呼吸也变得急促了；因为他即将步入的，是一种他期待、渴求的生活。



他感到她四周的一切，包括书籍挡住的四面墙壁，好像都和她融为一体。椅子、家具和飘散着烟草味的空气，都好像带着从她身上发出来的某种香甜、美好、醉人的特殊味道。



她的心里掠过一阵奇怪的颤抖，她立刻浑身都哆嗦起来，感到一种难以言喻的恐慌。为什么？她说不清。可是她好像感到自己迷了路，坠入了大海，身边危机四伏，并且被大家抛弃，她只身一人，孤独地站在这瑟瑟战栗的树叶穹顶下。



他觉得自己已经差不多成了一个虔诚的信徒，甚至快成为一个修士了。他心里满是对神的感激，感激神明居然对他这么照顾，这么宠爱。他不知道自己应当向谁倾诉，他只是为自己获得了成功而感谢上帝。

# 目 录



<b>第一部</b>	
第一章	1
第二章	15
第三章	26
第四章	42
第五章	54
第六章	84
第七章	110
第八章	125
<b>第二部</b>	143
第一章	143
第二章	162
第三章	174
第四章	192
第五章	203
第六章	222
第七章	230
第八章	246
第九章	257
第十章	269

## 第一部

### 第一章

乔治·迪鲁瓦递给女收银员一枚百苏面额的硬币，然后把找给他的零钱接过来，向饭店门口走去。

他外表端庄，天生英俊，过去又做过士官，因此看上去颇有风度。这时候他挺起胸脯，用军人派头熟练地摸了一下嘴上的须髭，随后用他那美男子的眼光看了看周围，快速地向那些仍在吃晚饭的客人扫视了一番。

几乎每一个女人都曾经抬起头来看着他。她们里面有三名年轻女工和一位中年女音乐教师。女音乐教师头发凌乱，衣着很不讲究，戴着顶落满了尘土的帽子，穿着一条从来都扯不直的连衣裙；另外还有两位和自己的丈夫在一起的中产阶级妇人。她们全是经常光临这家廉价小饭铺的回头客。

他在人行道上站了一会儿，心中考虑着接下来该去干什么。那天是六月二十八日，而他衣兜里只有三法郎四十生丁。怎么才能够维持到月末呢？这些儿钱只够吃上两顿晚餐，或是两顿午餐。是光吃晚餐呢，还是光吃午餐？两者只可选择其一。他想了一会儿：吃一顿午餐得用二十个苏，而一顿晚餐却得用三十个苏。倘若光吃两顿午餐，便能省下一法郎二十生丁，还够他吃上两顿香肠面包，另外尚能去林荫大道喝两杯啤酒。对他而言，喝啤酒是晚上的消遣，也是最大的快乐。想到这里，他就动身走向洛雷特圣母院大街。

他快步往前走，样子正如他当年穿着轻骑兵制服行路的时候那样，挺起胸膛，双腿分开一点儿，就像刚刚下马似的。街道上行人熙熙攘攘，他便在人群里到处乱冲乱撞；如果有什么人挡住了他的道，他就绝不含糊地用肩膀去顶撞，用手去推搡。他把头上那顶已经很旧的大礼帽扯到耳边斜戴着，用后脚跟将石子路面击打得咚咚作响。他总是带着一种傲然的神

情，挑衅般地看着行人们、房子和整个城市，显示出一种不甘心重做平民百姓的退伍军人的潇洒样子。

他穿着只值上六十法郎的套装，虽然这个模样，却依然有着一种引人注意的派头，惟一的缺点是看上去有些出身低微的卑俗。他个子高大，身材匀称，金栗色的头发微微泛红，两撇小胡子朝外翘着，明亮的蓝眼睛里透着很小的眸子，天生的卷发从头顶中心分到两旁，看起来很像通俗小说里描述的恶棍。

巴黎夏天的晚上没有一丝风。整个城市像浴室一样闷热难耐，在使人窒息的夜晚中沁出汗水来。一阵阵的恶臭味由下水道的花岗石出口窜出，一桶桶的洗碗水与残羹剩饭从又低又矮的窗口和地下室的厨房中泼洒到大街上，散发出一种令人恶心的馊味。

门房全脱掉了上衣，跨坐在麦秸椅子上面，在门洞底下抽着烟袋锅儿。过往行人都摘下了帽子提在手里，无精打采地拖着步子行进。

乔治·迪鲁瓦走在林荫大道上，然后犹豫着停了下来，不知接下来究竟该去干些什么。他原打算去香榭丽舍大街和布洛涅森林（巴黎西北的游乐场所）大街，在那里的林荫下找点儿清新的空气呼吸呼吸，可是到了现在他又生出另外一种欲望，忽然决定去什么地方碰碰艳遇。

然而怎样才能遇到艳遇呢？对此他什么都不知道，但这可是他三个月来白天黑夜、甚至做梦都在期待的事情。尽管也有过几回，他凭借漂亮的脸蛋儿与潇洒的气质，有时也偷偷地品尝过一些爱情的滋味，但他一直期望品尝得更多一些儿，更好一点儿。

他囊中羞涩，却热血沸腾，欲火中烧。每当那些在街头巷尾来回转悠着拉客的女子轻声对他说：“去我家好吗，漂亮小伙子？”他身上便如同着了火一般无法忍受。可是他不能和那些女子去，因为他拿不出她们索要的价钱；何况，他也在等着另外什么东西，也就是那种不是很俗气的拥抱和接吻。

可是他很喜欢娼妓聚集的所在，喜欢有她们在的舞会、咖啡馆以及街道；他喜欢与她们彼此亲昵，有说有笑，用“你”来称呼她们，嗅到她们身上刺鼻的香水味儿，在她们周围来回转悠。由于她们终归是妇人，能够给人爱情的女性。他并不像那些出身名门、天生就看不起娼妓的公子哥儿。

他转身走向马德莱娜教堂，随着热得筋疲力尽的人流。道边较大的咖

啡馆中人满为患，甚至在人行道上也摆上了座位。门口灯火通明，耀眼的灯火照着所有的顾客。客人跟前的一张张方桌或者圆桌上放着玻璃杯，杯里是各种不同的饮料，红色的、黄色的、绿色的、棕色的，五彩缤纷。长颈大腹的玻璃瓶里，圆柱形冰块透明闪烁，冰镇着瓶里晶莹清澈的凉水。

迪鲁瓦放慢了步子，喝点儿饮料的想法使他的喉咙感到更加干燥。

这种夏天夜晚的酷热令他口渴难忍，心烦意乱。他想像着清凉的饮料喝到口中的那种美好的感觉。可是假如他今天晚间喝上两杯啤酒，那么明晚一顿便餐便会落空，对这他深有体会，月底忍饥挨饿是多么难受啊。

他盘算着：“我必须熬到十点，再去美洲人咖啡馆喝杯啤酒。妈的！为什么这么渴啊？”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坐在那里豪饮的人，那些想喝多少就喝多少的人。他接着往前走，装作满不在乎的模样，一边由一个个咖啡馆门前经过，一边用眼睛斜视着那些客人，从他们的脸色和衣着上猜测他们每人身上大概装着多少钱。他看到他们坐在那里显得非常悠闲，一种说不出的怒气不禁升了起来。要是搜一搜他们的衣兜，他肯定能找到很多金路易（一路易等于二十法郎）、银法郎和铜苏。他们平均每个人最少有两个路易，而每个咖啡馆里一定有一百多人以上。每个人两个路易，一百个人那可就是四千法郎呀！他一边神气十足、风度优雅地踱着，一边嘀咕地骂道：“简直一群猪猡！”倘若能在哪个街角的背处逮住他们当中的某个人，他肯定会把他的脖子拧断，是的，毫不顾忌，正如他过去在军事大演习的时候把乡下农夫的鸡头鸭脖扭断一样。

然后他又情不自禁地想到了他在非洲度过的两年，想到了他在南方小哨所中对阿拉伯人进行绑架敲诈的情景。一次，他与同伴们没有经过允许就溜出营房进行抢劫，结果杀死了三个乌莱德·阿拉纳部族的男子，抢到了二十只母鸡、两头绵羊以及一些金子，还有后来让他们高兴了半年的笑料。想到这儿，他的唇上显露出一丝残酷而得意的笑容。

杀人越货的凶手事后一直没有落网，也可以说压根儿就没去好好找过，因为阿拉伯人被一致认为是士兵们的天然猎物。

不过在巴黎就是另外一回事儿了，人们不能佩带腰刀，手拿枪支，随便去偷去抢，事后却逃之夭夭而免受法律制裁。他感到自己的心里依旧藏着他官在被征服的国家中为所欲为的全部本能。是的，对于那两年的沙漠生涯他依旧留恋不舍。离开那里实在是平生一件遗憾的事情！现在倒好！

他原本指望回到国内以后能够更好些，然而现在……唉！真是糟糕极了，现在呀！

他转了转嘴里的舌头，发出一声非常轻的声音，感到上腭又干又燥。

极其疲乏、步履缓慢的人群在他身边流动。他一路上一直想着：“都是些畜生！这帮蠹货的衬衣兜里装满了金钱。”他一边用肩冲撞着行人，一边用口哨吹出欢快的小曲儿。那些被他推撞的男子们转过身咕哝着什么，女人们却不禁骂出了声：“简直是头野兽！”

他打沃德维尔歌舞场门口经过时，停在了美洲人咖啡馆对面，琢磨着是否去喝他那杯啤酒。他已然渴得无法忍受了。在下定决心以前，他立在路中央，望了一眼那几只闪光的大钟。时间指向九点一刻。他非常清楚：只要那个斟满啤酒的玻璃杯朝他跟前一搁，他便会一下子喝干，可是接下来的十点钟以前那段时间他该怎么办？

他接着向前走，想到：“我应该一直走到马德莱娜教堂，随后再慢慢地往回溜达。”

正当他到了歌剧院广场拐角的时候，一个胖胖的青年男子从他面前一闪而过。他隐隐约约记得在哪里看到过这个人的脸。

他一边跟着那个人走，一边在记忆里搜索，不停地轻声嘟囔着：“真是见鬼了，我到底在什么地方看到过这个家伙呢？”

他极力思索，但是仍然没有记起来。然后，说来也真是奇怪，他的脑海中浮现出一个相同的人，那个人没有这么胖，年纪比这个轻，身穿一身轻骑兵制服。他不由得高声喊道：“哎，福雷斯捷！”一边叫着，一边加紧步子，赶过去拍了一下那个行人的肩膀。那个人回转身来看了他一眼，然后问道：

“您找我有什么事儿吗，先生？”迪鲁瓦大声笑起来：

“你难道认不出我来了？”

“认不出了。”

“第六轻兵团的乔治·迪鲁瓦啊！”

福雷斯捷伸出手说道：

“啊呦！老伙计！你还好吗？”

“还行，你怎么样？”

“哦！我么，不怎么样；想想看，我的肺如今简直像一团烂纸浆。刚

刚回到巴黎的那年，我便在布吉瓦尔患上了气管炎，留了病根，马上就到四年了，直到眼下，一年内有六个月我都在咳嗽。”

“真的？但看起来你非常棒呢。”

然后，福雷斯捷抓着他老伙计的胳膊，对他诉说着自己的病史，告诉他大夫们怎样诊断，怎样劝诫，还有处于他的地位要遵循医生的嘱咐是多么不易；有的大夫还让他到南方过冬，可他能够做到么？他已经成了家，并且还是个记者，正值混得极为风光的时刻。

“我在《法兰西生活报》主编政治新闻，还为《救世报》采访参议院的消息，有时候还替《星云报》的文学专栏写点儿文章。你看，我正是这么走出了自己的路。”

迪鲁瓦惊讶地望着他。他的变化是这么巨大，已经变得成熟多了。现在他风度翩翩，举止端庄，衣着体面，说话信心十足，并且大腹便便，表明他是个酒足饭饱之徒。然而以前他又瘦又矮，调皮活泼，轻浮鲁莽，整日又说又笑，吵吵嚷嚷。可是在巴黎呆上三年，居然彻底变了样儿，真是形同两人。他身体发了福，人也变得稳重严肃了，尽管年龄尚未到二十七岁，鬓角却已有了几撮白发。

福雷斯捷问：

“你到什么地方去？”

迪鲁瓦回答说：

“随便转一转，回家以前遛个弯。”

“那么，你和我去《法兰西生活报》好不好？我在那里有几张校样得看一下，然后咱们一块儿去喝杯啤酒。”

“好，我跟你去。”

接着他们手牵手，很亲密地并肩向前走。早在学校读书和兵营服役的时候，他们的关系便已然很亲密了。

“如今你在巴黎干什么？”福雷斯捷问。

迪鲁瓦耸了一下肩，回答说：

“说实在的，我都快饿死了！服役期刚满，我想来这里……谋求生计，也可以说，想来巴黎生活；我在北方铁路局当职员，到现在才干了半年，一年的收入只有一千五百法郎，也就那么回事儿。”

福雷斯捷轻声说道：

“真见鬼，这绝不是什么肥差。”

“说得没错。但我有什么办法？总要过日子吧！我独自一人，任谁也不认得，没有什么人可以依靠。我并非缺乏意志和毅力，可确实是没法子呀！”

他的伙伴从上往下端详着他，就像一个讲究实际的人评判某件物品一样，接着用毫不怀疑的口吻说：

“你知道，老伙计，胆量决定一切。一个脑子稍微灵活的人，做部长比做科长都容易。必须让人家服你，而不是去乞求人家。但你是怎么回事，怎么不找一份比北方铁路局职员好一点儿的工作呢？”

迪鲁瓦回答说：

“我哪里都找，可是找不到呀！不过现在有点儿指望了，有人要我到佩尔兰驯马场去当骑术教练。在那里，一年至少也能收入三千法郎。”

福雷斯捷突然停下了步子。

“千万不要去干那个，这真是傻极了，哪怕能收入一万法郎都不要去。要不然你很快便会将自己的前途毁掉。你如果在办公室中工作，起码不会抛头露面，谁也不认得你。倘若你有能耐，随时都可以离开，另谋出路。但是只要做了骑术教练，那你可就完啦。这就像你在一个所有的人全都可以去吃饭的巴黎饭馆中做领班似的。如果你给上流社会的人和他们的子弟上了骑术课，他们可就不会再平等看待你了。”

他蓦地停下来，沉默了片刻，问道：

“你拿了学位吗？”

“没有，考过两次都没有通过。”

“不要紧，怎么说你也已经念完了中学。要是有人提到西塞罗（公元前一〇六至前四三年的古罗马政治家、雄辩家和哲学家）或是蒂贝尔（公元前四二至三七年在位的古罗马皇帝），你一定大体知道他们是谁吧？”

“哦，大体知道。”

“那就行，除去那么二十几个只知道空谈而不会真正解决问题的腐儒以外，没有什么人会知道得比你多多少。让他觉得你有能耐其实很容易，问题在于不要被人当场逮住你的愚昧无知。遇到麻烦必须耍手腕躲开，碰到障碍就要千方百计地绕过去；想难倒他人，就要从字典中查点儿什么东西去考考他。其实任何人都像鸭鹅那么蠢笨，像鲤鱼那么无知。”

他就像一个了解生活、泰然自若的汉子一般滔滔不绝地说着话，面带

微笑地看着过往人群。忽然，他开始咳嗽起来，只能停止了说话，他待到这阵咳嗽过去，然后用一种沮丧的口气说：

“这个气管炎难道就一直好不了啦？眼下又是三伏天。噢，等冬天来了，我就去芒东（法国阿尔卑斯滨海省的温泉疗养地）疗养。太不幸了，但是能怎么办呢，身子骨最重要呀。”

他们到了普瓦索尼耶大街一个大玻璃门前，门两旁的玻璃上有一张摊开的报纸。三个人正在那里读报。

门上方排列着几个用煤气灯火焰组起来的大字：《法兰西生活报》，似乎在那里召唤着来来往往的行人。行人走过的时候，就会被这几个耀眼的大字照得全身明晃晃的，好像在白天一样，看得非常清晰，但是一走过这个光圈，又立即消失在黑暗里了。

福雷斯捷把门打开，说了一声：“请进。”迪鲁瓦便走了进去，走上那条甚至整条街道都能够看到的既华丽又肮脏的楼梯。到了一个前厅里，里边有两名年轻的差人，看到福雷斯捷后，都对他鞠躬敬礼。迪鲁瓦接着在一个大概是会客室的房间中停下。那房间积满灰尘，凌乱不堪，墙上张贴的假天鹅绒的绿色壁毯已然泛黄，满是污迹，一些地方已经开始腐烂，露出很多洞，就像被耗子啃过的那样。

“你先坐上一坐，”福雷斯捷说道，“五分钟以后我就回来。”

这个房间有三扇门，他由其中一扇出去了。

房间中散发着一股编辑室固有的、难以形容的特别的气味。迪鲁瓦坐在那里纹丝不动，好像有些害怕，又非常惊讶。时常有些人从他眼前快速地跑过，这些人由这扇门跑了进来，他还来不及看清楚，又打那扇门跑了出去。

这些不断进出的人里，有时是年轻的小伙子们，显出一种忙得不可开交的样子，手里拿的纸由于奔跑而在风里抖动；有时是排字工人，穿着满是油墨的棉布工作罩衫，可是依旧露出洁白的衬领与只有上流社会人士才穿的呢料裤。他们全都很小心，捧着一卷卷印完的报纸，或是油墨没有干透的校样。有时会走进来一个身材不高的绅士，身穿特别引人注意的考究的时髦衣服，上身裹在很紧的礼服里，双腿套在狭小的裤筒之中，脚上登着尖尖的皮鞋。这是来送当晚新闻的某个专管采访社交消息的外勤记者。

另外，还走进来一些别的什么人，他们的表情全都一本正经、神气十足，戴着平边大礼帽，似乎唯有如此方能够让他们显得超凡出众。

福雷斯捷回来了，挽着一个身材瘦长的人。那个人大概三四十岁左右的光景，身穿黑礼服，打着白领带，一头深褐色的头发，两撮小胡子卷得很尖，神情高傲，洋洋自得。

福雷斯捷对他说道：

“再见，亲爱的大师。”

那个人握了一下福雷斯捷的手，说：

“再见，亲爱的。”说完，将手杖朝胳膊下面一放，一边吹着口哨，一边下楼去了。

迪鲁瓦问：

“这个人是谁？”

“雅克·里瓦尔，你该知道的，他正是著名的专栏作家和决斗高手。他刚刚改完他的校样。加兰、蒙太尔和他，是目前巴黎众所周知的三大才子，时事评论的专栏作家。他在这里一年就能赚上三万法郎，而一星期只写上两篇稿子就可以啦。”

他们下楼的时候，又碰到了一个人。那个人身材矮胖短粗，头发很长，身上脏兮兮的，正上气不接下气地爬上楼来。

福雷斯捷朝他深深地鞠了一个躬。

“这是诺贝尔·德·瓦雷纳，”他对迪鲁瓦说道，“诗人，《逝去的太阳》的作者，也是个拿高稿酬的家伙。他给我们写短篇小说，一篇就付稿酬三百法郎，而最长的文章都不超过二百行字。咱们去那不勒斯人咖啡馆吧，我都要渴死啦。”

他们刚刚在咖啡桌旁坐下，福雷斯捷便叫道：“来两杯博克黑啤！”然后便把他的那杯一口喝干，而迪鲁瓦却在慢慢地品尝，看上去似乎他在饮着什么珍馐甘露似的。

他的伙伴最初一言不发，似乎在想某个问题，后来忽然问道：

“你为什么不弄个新闻记者干干？”

迪鲁瓦极为惊讶，目不转睛地望着自己的伙伴，然后回答说：

“那是……因为……我向来不曾写过什么东西呀！”

“哦！这不要紧，试一下吧，万事都要从头来。至于我，我会让你去给我打探消息，进行一些活动或者采访。在开始的时候，你每个月就能拿到二百五十个法郎的工资，车马费完全报销。怎样，要我去对经理说一说

吗？”

“那当然行了。”

“得了，但你必须先做一件事：明天去我家里吃晚饭。我就请五六个人：瓦尔特老板、他的太太、你方才看见的雅克·里瓦尔和诺贝尔·德·瓦雷纳，另外还有我太太的一个女友。就这么说好了，行不行？”

迪鲁瓦拿不定主意，满面惭色，不知道应该如何答复，最后才结结巴巴地说道：

“然而……我没有体面的衣服呀。”

福雷斯捷突然一怔，说道：

“没有礼服么？真糟糕！这可是不可或缺的。在巴黎，你知不知道，没有床还过得去，但无论如何也不能没有礼服。”

说罢，他摸索了一下背心的口袋，从里边取出一小把金币，拿出两枚金路易，搁到他老朋友的面前，亲切而又诚恳地说道：

“这钱你什么时候还给我都行。拿去租一套你需要的衣服，或是用分期付款、一个月之内还清的方式买上一套。总之要认真地安排一下，明晚七点半，到封丹街十七号我家吃饭。”

迪鲁瓦难为情地收起了钱，嗫嚅道：

“你真好，这可太感谢你啦。我真是永远都不会忘记的……”

对方把他的话打断，说道：“没什么大不了的，就这么定好了。再喝上一杯啤酒怎样？”他又叫道：“伙计，再来上两杯博克黑啤！”

喝完啤酒，记者问：

“想不想随意转转，逛上个把小时？”

“太好啦！”

接着他们再次走向马德莱娜教堂那边。

“我们要去干什么呢？”福雷斯捷问，“有人说，在巴黎，一个喜欢游逛的人从来都有事可干。这话并不完全正确。就说吧，每到晚上我准备去逛一逛时，我就不知道该到什么地方去。去布洛涅森林转一转吧，一定要带着个女的才过瘾，可是不能时时刻刻都有女人陪着你，而那些有歌舞表演的咖啡馆只能使我的药剂师和妻子高兴，对我却毫无乐趣可言。那么，干什么好呢？没有事可干。这里应当有座夏季公园，像蒙索公园（位于巴黎科尔赛尔区，公园内风景优美）那样，整夜开放，在那里人们可以